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99年11月30日

發稿單位：法規委員會

連絡人：蘇昱憲

連絡電話：02-23811517

編號：537

他山之石-接軌國際人權

法務部邀請加拿大人權學者專家專題演講

為汲取人權先進國家推動落實「兩公約」的經驗，法務部於99年11月30日（二）下午假法務部5樓大禮堂舉辦「加拿大人權學者專家專題演講」，邀請到著名的加拿大兩位人權學者專家威廉·布萊克教授（William Black）及瑪各妲·賽蒂格特女士（Magda Seydegart），分別演講「加拿大執行兩公約之經驗」及「公務人員與政府機關如何建立人權的知識和能力」等兩個主題。

曾部長致詞時表示，馬政府為使我國人權與國際接軌，已於去年（98）年12月10日施行《兩公約》及《兩公約施行法》，為期落實，並於去年指示法務部研訂「人權大步走—落實兩公約」計畫，積極統籌各級機關展開宣導及培訓工作，並就不符合兩公約的法令及行政措施進行全面的檢討修正，但人權範圍甚廣，學習人權先進國家的經驗，無疑是有效方式，所以期盼今天與會的公務同仁能仔細聆聽學習。加拿大傅雷澤代表應邀致詞則表示，將兩公約內國法化是件不容易的事，我國能批准施行兩公約，足見政府係將人權列為最優先的價值，及展現落實人權保障的決心，加國希望未來能在人權議題上和我國繼續合作。

演講過程中，兩位加拿大人權專家巧妙結合理論及實務的演講方式，分享他們的專業經驗，獲得與會公務同仁的熱烈迴響，綜合座談時，與會同仁更是欲罷不能的熱烈提問，顯見此次演講的經驗及收穫，對於未來兩公約的落實有極大的助益。

註：「兩公約」係指「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」及「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」，我國於2009年3月31日立法院完成「兩公約」及「兩公約施行法」之審議，總統於2009年5月14日批准「兩公約」，2009年12月10日施行「兩公約」及「兩公約施行法」。